

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题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414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8 月 2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5,777,910.81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精选优质数字经济主题企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依据定期公布的宏观和金融数据以及投资部门对于宏观经济、股市政策、市场趋势的综合分析，运用宏观经济模型（MEM）做出对于宏观经济的评价，结合基金合同、投资制度的要求提出资产配置建议，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后形成资产配置方案。</p> <p>2、股票投资策略</p> <p>（1）数字经济主题的界定</p> <p>本基金界定的“数字经济”主题上市公司，具体包含 01 数字产品制造业、02 数字技术应用业、03 数字要素驱动业、04 数字化效率提升业 4 个大类。</p> <p>（2）个股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在个股选择上主要采用“自下而上”的深度基本面研究策略，重视景气度和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通过定性分析、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精选个股。</p> <p>3、存托凭证投资策略</p>

	<p>本基金的存托凭证投资将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上述股票投资策略，基于对基础证券投资价值的深入研究判断，通过定性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筛选具有比较优势的存托凭证作为投资标的。</p> <p>4、债券投资策略 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p> <p>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p> <p>6、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投资国债期货，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评估期货合约的流动性、交易活跃度等方面。</p> <p>7、股票期权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票期权将按照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结合投资目标、比例限制、风险收益特征以及法律法规的相关限定和要求，确定参与股票期权交易的投资时机和投资比例。</p> <p>8、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以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并通过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p> <p>9、参与融资业务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参与融资业务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合理利用融资发掘可能的增值机会。</p> <p>10、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按照风险管理原则，以风险对冲为目的，参与信用衍生品交易。</p>
业绩比较基准	恒生互联网科技业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6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p> <p>本基金将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内地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p>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 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

	题混合 A	题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146	01414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7, 599, 590. 29 份	28, 178, 320. 52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10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题混合 A	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题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780, 500. 15	227, 030. 67
2. 本期利润	2, 994, 951. 64	3, 520, 853. 9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 0450	0. 0395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9, 818, 229. 71	29, 233, 744. 2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 0385	1. 037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8 月 23 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题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 34%	0. 93%	12. 26%	2. 77%	-7. 92%	-1. 8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 85%	0. 76%	0. 84%	2. 44%	3. 01%	-1. 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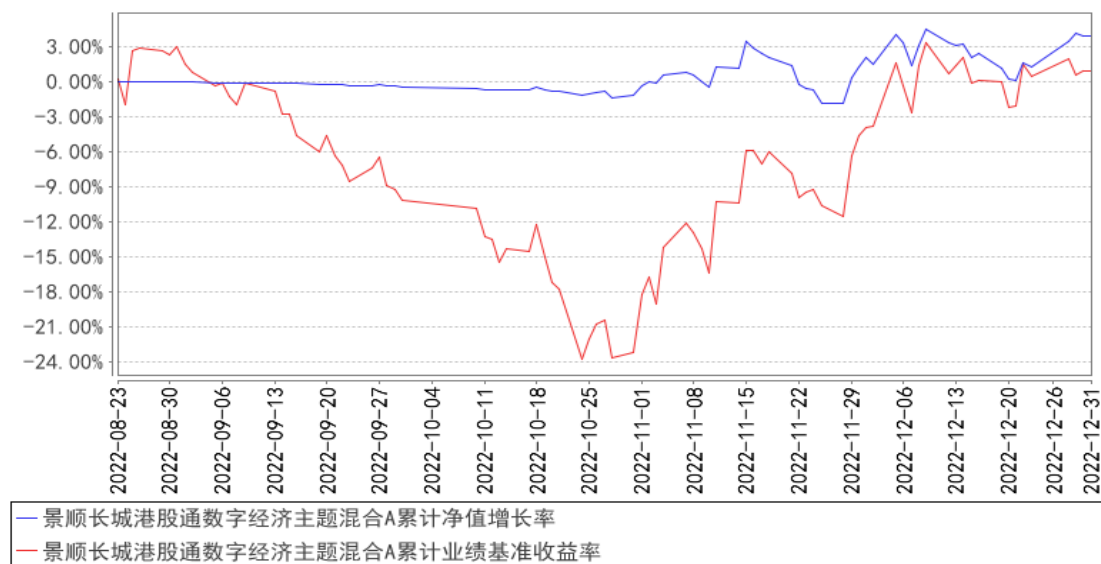
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题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 25%	0. 93%	12. 26%	2. 77%	-8. 01%	-1. 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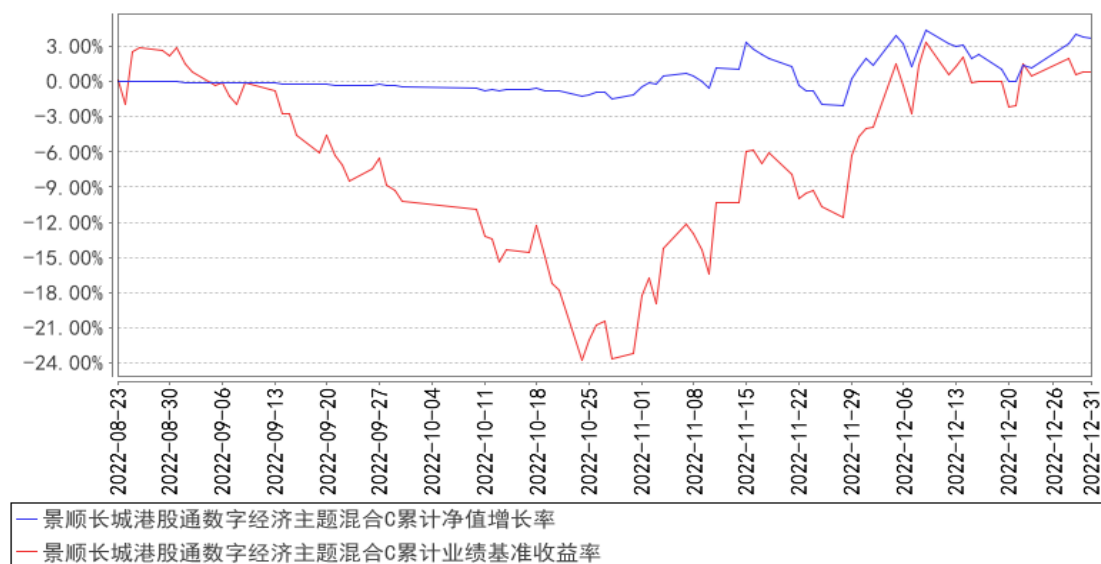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74%	0.76%	0.84%	2.44%	2.90%	-1.68%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题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题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数字经济”主题相关的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保证金以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所指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

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22 年 8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 年 8 月 23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寒颖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8 月 23 日	-	16 年	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招商基金研究部研究员、高级研究员、国际业务部高级研究员。2015 年 7 月加入本公司，担任研究部高级研究员，自 2016 年 6 月起担任国际投资部基金经理。具有 16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12 次，为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港股市场触底反弹，恒生指数上涨 14.86%、恒生科技指数上涨 19.67%，而上证指数上涨 2.14%、沪深 300 指数上涨 1.75%。2022 年全年恒生指数下跌 15.46%、恒生科技指数下跌 27.19%、上证指数下跌 15.13%、沪深 300 指数下跌 21.63%。

海外市场方面，美国通胀数据受能源、住房及核心商品项目拖累，连续 2 个月低于市场预期。尽管美联储在 12 月份议息会议上更为鹰派，暗示利率终点存在进一步上调的可能，但考虑到美国潜在的衰退风险，市场仍然预计美联储加息将在 2023 年年中见顶，并在下半年启动降息。美元指数及十年期美债收益率在四季度见顶回落，人民币贬值压力趋缓，海外流动性边际修复。海外资金方面，在俄乌冲突、中概股监管问题、美联储加息等多重问题叠加下，在 10 月份流出压力见顶，后随着中国疫情防控政策优化，海外资金流出压力持续减弱。

国内方面，受疫情扰动影响，四季度国内各项经济指标延续弱势，基本面仍较为疲软。投资中仅基建起到重要支撑作用，房地产投资增速仍不乐观，疫情大面积反弹短暂影响居民出行，消费场景受限拖累相关数据。但另一方面，自 11 月份国务院发布疫情防控优化二十条以来，国内疫情防控政策不断优化，预计国内经济在第一波冲击后将迎来稳步复苏，稳增长政策预期及疫情后经济复苏成为市场交易主线。12 月 15 日，国务院发布《扩大内需战略发展规划（2023-2035）》，明确提出以住房改善、新能源汽车、养老服务等消费，以及制造业、新基建等投资为抓手。此外，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顺利召开，明确明年经济大方向为“回升”，扩大内需放在 2023 年工作第一顺位，产业政策围绕“安全”，平台经济转为“支持”态度；地产方面，保交楼与化解优质头部房企风险为工作重点。后续随着稳增长政策不断发力，预计对 2023 年经济起到一定提振作用。

中概股方面，PCAOB 审查监管的落地，中概股退市风险基本解除，将有利于中概股优质互联网公司的估值修复。关于平台经济，国务院在《扩大内需战略发展规划（2023-2035）》中表态更加积极，明确提出“支持线上线下商品消费融合发展”，“促进共享经济等消费新业态发展”，“发展新个体经济，支持社交电商、网络直播等多样化经营模式，鼓励发展基于知识传播、经验分享的创新平台”。

估值方面，尽管港股市场在四季度触底反弹，恒生指数 PE 估值，较低点已经完成了 20% 的修复至 9.5x 左右，但仍然低于历史平均水平 10.8x。其中，工业、原材料、金融业、能源估值处在近十年低位，互联网、医疗保健、必选消费估值也处在历史均值以下。

我们认为疫情防控优化、美联储加息周期步入尾声，人民币币值稳定，中国经济触底回升，平台经济、民办教育等政策逐渐回暖，国家风险溢价下降将吸引海外资金回流中国，看好港股及 A 股权益市场机会。从行业的角度，消费、服务业和地产产业链受益于疫情后复苏，消费互联网、餐饮旅游博彩、医疗服务、运动服饰、白酒家电、房地产建材等行业机会已经展开。市场对疫情影响经济 2-3 个月有所预期，超跌反弹品种估值较为宽容，2023 年 2 季度开始届时可能面临盈利和估值的匹配。A 股方面具有制造业集群优势，兼具创新发展和安全的标的弹性更大，工业机床、半导体、储能、信创、军工受益于国产替代率提升和政策刺激，有望迎来需求拐点和主题机会，值得深入研究。此外，核心竞争力强的、承担国之重器平台类角色的国企央企，或也有估值提升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2 年 4 季度，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题混合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3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26%。

2022 年 4 季度，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题混合 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2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2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0,118,173.56	89.02
	其中：股票	80,118,173.56	89.0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850,450.41	10.94
8	其他资产	32,301.89	0.04
9	合计	90,000,925.86	100.00

注：1. 权益投资中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52,149,292.88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58.56%。

2. 报告期末本基金处于建仓期，基金管理人将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对投资组合比例进行调整以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381,119.00	2.67
B	采矿业	1,256,000.00	1.41
C	制造业	17,488,860.27	19.6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41,350.00	0.50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79,565.00	0.3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121,986.41	6.87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7,968,880.68	31.41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1,977,271.01	2.22
周期性消费品	7,465,094.92	8.38
非周期性消费品	11,224,522.64	12.60
综合	-	-
能源	-	-
金融	7,355,274.51	8.26
基金	-	-
工业	5,757,978.23	6.47
信息技术	-	-
公用事业	684,316.28	0.77
通讯	17,684,835.29	19.86
合计	52,149,292.88	58.56

注：以上行业分类采用彭博行业分类标准。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700	腾讯控股	22,400	6,683,088.83	7.50
2	300699	光威复材	70,100	5,064,725.00	5.69
3	00388	香港交易所	15,800	4,759,128.18	5.34
4	03690	美团-W	28,400	4,431,941.24	4.98
5	00941	中国移动	77,500	3,582,570.99	4.02
6	603678	火炬电子	75,400	3,086,876.00	3.47
7	00853	微创医疗	155,100	2,847,123.94	3.20
8	00762	中国联通	570,000	2,459,261.64	2.76
9	300498	温氏股份	121,300	2,381,119.00	2.67
10	01072	东方电气	153,000	1,814,981.72	2.04
10	600875	东方电气	19,500	409,890.00	0.4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

(1) 时点选择：基金管理人在交易股指期货时，重点关注当前经济状况、政策倾向、资金流向、和技术指标等因素。

(2) 套保比例：基金管理人根据对指数点位区间判断，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决定套保比例。再根据基金股票投资组合的贝塔值，具体得出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买卖张数。

(3) 合约选择：基金管理人根据股指期货当时的成交金额、持仓量和基差等数据，选择和基金组合相关性高的股指期货合约为交易标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可投资国债期货，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评估期货合约的流动性、交易活跃度等方面。本基金力争利用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基金资产调整的频率和交易成本。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

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自 2022 年初至报告期末，腾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讯控股”，股票代码：00700.HK）因违法实施的经营者集中但不具有排除、限制竞争的效果，收到市场监管总局出具的多份行政处罚决定书（国市监处罚（2022）6—7 号、国市监处（2022）10 号、国市监处罚（2022）13 号、国市监处罚（2022）20—23 号、国市监处罚（2022）27-28 号、国市监处罚（2022）30—31 号等），每次分别被处以罚款人民币 50 万元。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腾讯控股进行了投资。

2022 年 2 月 15 日，美团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成都市锦江区综合执法局处罚。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美团进行了投资。

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831.4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8,461.82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3,008.58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2,301.8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题混合 A	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题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3,384,385.60	161,314,728.1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26,419.85	1,231,499.4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6,211,215.16	134,367,907.0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599,590.29	28,178,320.52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景顺长城港股通数字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20 日